

共青团武汉大学委员会

武大团函[2018]37号

关于选聘校团委 2018-2019 学年度 兼职团干部的通知

各分团委、直属团总支：

为贯彻落实团中央、教育部《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和学校党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共青团工作的实施意见》相关要求，深入推进我校共青团改革，吸纳优秀团员青年参与学校共青团工作，努力建设一支优势互补、充满活力、战斗力强的“专兼挂”相结合的团干部队伍，经研究决定，校团委拟继续在全校本科生和研究生中公开选拔部分优秀学生担任校团委兼职团干部，参与我校共青团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聘岗位

1. 校团委基层团建指导中心：主任 1 名、副主任 2-4 名；
2. 校团委新媒体运营中心：主任 1 名、副主任 2-4 名；
3. 校团委志愿者行动促进中心：主任 1 名、副主任 2-4 名；

4. 校团委创新创业项目指导中心:主任 1 名、副主任 2-4 名;

5. 校团委学生社团事务管理中心:主任 1 名、副主任 2-4 名。

6. 校团委“第二课堂”运行管理中心:主任 1 名、副主任 2-4 名。

二、校团委各内设中心定位及工作职责

6 个专业中心为校团委内设机构，与相关职能办公室分工协调，统筹合作。各专业中心职能如下：

1. 基层团建指导中心：由校团委分管组织工作的副书记分管，配合校团委组织办公室，面向全校各分团委、直属团总支开展基层团支部指导工作，包括巩固和创新基层团组织建设、修订完善基层团支部工作制度、开展基层团组织活力创新工作、实施基层团支部“活力提升”工程、指导基层团支部实施“班团一体化”及规范开展团内组织生活和主题团日活动等；

2. 新媒体运营中心：由校团委分管宣传工作的副书记分管，配合校团委宣传办公室，负责全校团属网络新媒体平台的统筹工作，具体负责运营微信公众号“青春珞珈”、微博“武汉大学团委”、“青年之声”、微邦等校团委网络新媒体平台，协助培育新媒体专业工作室，策划整合全校团属新媒体文化产品，组织开展线上主题活动等；

3. 志愿者行动促进中心：由校团委分管志愿服务工作的副书记分管，负责指导全校青年志愿者行动，包括注册、管理全校青年志愿者，指导全校各级志愿服务组织开展志愿服务工作，遴选、孵化、培育青年志愿服务项目，组织开展优秀青年志愿者组织和个人的评选表彰工作，协助管理“西部计划”及研究生支教团志愿者等；

4. 创新创业项目指导中心：由校团委分管创新创业工作的副书记分管，负责遴选、孵化、培育青年创新创业项目，组织开展武汉大学“自强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大学生创业大赛），组织参与全国、全省“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及“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等；

5. 学生社团事务管理中心：由校团委分管学生社团工作的副书记分管，负责全校学生社团的事务管理工作，包括管理学生社团成立、年审、变更、注销等，审批学生社团活动场地，监督学生社团活动开展，组织开展优秀学生社团、学生社团干部、学生社团活动积极分子的评选表彰工作等。

6. “第二课堂”运行管理中心：由校团委分管科技与实践工作的副书记分管，负责全校“第二课堂”成绩单运行管理工作，包括构建“第二课堂”课程项目体系、记录评价体系；搭建“第二课堂”数据管理系统；指导校、院两级开展“第二课堂”活动，并客观记录、科学认证学生参与经历和成果，生成“第二课堂”成绩单等。

三、选聘条件

1. 政治素质过硬，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良好的政治素质，自觉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履行职责所需要的理论素养和政策水平。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优先；

2. 思想品德优良，遵纪守法，组织观念强，作风正派，团结同学，有较强的责任心和服务意识，爱岗敬业，工作积极主动，具有奉献精神；

3. 成绩优良，能够很好地自我管理，处理好学习和工作的关系；

4. 熟悉并热爱共青团工作，了解共青团工作的基本规律和方法，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及开拓创新精神。有相关领域主要学生干部工作经验和“西部计划”及研究生支教团工作经历者优先；

5. 各专业中心主任原则上为已取得武汉大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资格者及在读硕士、博士研究生，副主任须为本科三年级及以上。特别优秀者可以适当放宽要求。

四、工作内容及要求

1. 配合校团委相关职能办公室，协助相关老师做好专业中心具体工作，参与校团委重要活动的组织，协助指导相关校级学生组织；

2. 遵守校团委相关工作规章制度，每周保证一定的坐班工作时间；

3. 工作认真细致，责任感强，能够尽职尽责地完成本岗位所属工作，保证一年任期。

五、选聘程序

1. 报名与推荐。报名采取自荐和组织推荐的方式，符合条件的学生填写《武汉大学团委兼职团干部报名表》（见附件）后，由所在分团委、直属团总支及分党委填写推荐意见。9月10日前，报名者将纸质版、电子版报名表及加盖公章的成绩单报送校团委组织办公室。

2. 资格审查与考试。报名结束后，校团委将对报名者进行资格审查。审查后，统一组织考试，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3. 考察。根据考试结果，校团委对候选人进行考察，确定拟任人选并公示。

4. 任用。公示无异议后，校团委下文并履行相关组织任用手续。试用期3个月。

六、相关保障和考核

1. 兼职团干部任期一年，任职期间不涉及行政级别；
2. 任期期间，校团委将对兼职团干部给予一定工作补贴；
3. 任期届中、届满，由校团委对兼职团干部进行工作鉴定。届满考核合格者，由校团委颁发证书并续聘；考核优秀

者将给予相应表彰奖励。

七、其他

9月10日前，校团委将对2017-2018学年度校团委兼职团干部进行届满考核鉴定（具体事宜另行通知），并公布考核结果及续聘名单。

联系人：陈菊平

电 话：027-68772396

邮 箱：whutwzzb@163.com

特此通知

附件：《武汉大学团委兼职团干部报名表》

共青团武汉大学委员会

2018年8月29日

附件

武汉大学团委兼职团干部报名表

姓 名		性 别		(照片)
出生年月		籍 贯		
民 族		政治面貌		
院系年级及专业				
是否具有研究生入学资格(本科生填写)				
报名岗位				
是否服从调剂				
学生工作经历(本科、研究生期间)				
起止时间	从事工作或担任职务			
荣获的主要奖励及荣誉(本科、研究生期间)				
时间	奖励或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个人自荐材料	
(可附页)	
分团委 (直属团总支) 推荐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分党委 推荐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校团委 审核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备注：报名时请同时提交加盖公章的成绩单。

共青团武汉大学委员会

2018年8月29日印发
